

沙棘方案〔2020〕3号

签发人：赵东晓

关于山东济宁军民合用机场民用部分迁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的报告

水利部：

2020年7—8月，我中心对《山东济宁军民合用机场民用部分迁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基本同意该报告书，现将技术评审意见报部。

水利部沙棘开发管理中心
（水利部水土保持植物开发管理中心）

2020年8月11日

山东济宁军民合用机场民用部分迁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山东济宁军民合用机场民用部分迁建工程位于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境内，为新建国内民用支线机场，飞行区等级为 4C，规划目标为 2025 年旅客吞吐量 26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0.7 万吨。项目建设内容由飞行区和航站综合区两部分组成，其中飞行区包括 1 条长 2800 米的跑道，2 条垂直联络道，16 个站坪机位等；航站综合区包括航站楼、航管楼、货运仓库、消防救援及生产生活服务设施等。项目施工需设施工生产生活区 3 处（场内 2 处，场外 1 处），施工便道 8.18 公里（位于场内）。供油工程单独编制方案报告书；项目所涉及的河道治理工程、电力线路改造迁建工程以及场外供电、供水、供气、通信等设施由地方政府配套建设，另行立项审批。

项目总占地 194.70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193.96 公顷，临时占地 0.74 公顷；土石方挖填总量 665.96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 64.34 万立方米，填方 601.62 万立方米，借方 554.39 万立方米（来自新驿镇采煤塌陷区生态综合治理项目），余方 17.11 万立方米（其中 4.00 万立方米建筑垃圾运至济宁市环卫处处理，13.11 万立方米表土运至新驿镇采煤塌陷区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绿化回覆）。项

目总投资 21.52 亿元；建设单位在做出书面承诺的基础上于 2020 年 5 月开工，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20 个月。

项目区地貌类型为平原；气候类型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降水量 660.1 毫米，年蒸发量 1592.5 毫米，年均风速 1.5 米每秒；土壤类型以潮褐土为主；植被类型为暖温带落叶阔叶林，林草覆盖率约为 21.5%；土壤侵蚀以轻度水力侵蚀为主；项目属北方土石山区，涉及兖州区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2020 年 7 月 31 日，我中心采取视频会议的方式，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参加技术评审工作的有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山东省水利厅，济宁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兖州区水务发展服务中心，建设单位济宁机场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上海民航新时代机场设计研究和方案编制单位山东省水利科学研究院，以及 5 名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组成的专家组。代表和专家在查看现场影像资料的基础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主体设计单位关于项目设计概况和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报告书内容的汇报。经质询交流与专家评审，专家组建议通过技术评审。

经我中心主任专题办公会研究，该报告书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基本同意该报告书，现提出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

评价。本项目涉及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基本同意报告书中提出的提高防治标准、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范围的措施。

(二)基本同意对项目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基本同意借方来源与余方处置方案。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与界定。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基本同意项目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94.70 公顷。

三、水土流失预测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和方法。经预测，项目建设可能造成新增土壤流失量 0.99 万吨。飞行区和航站综合区为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鉴于项目区涉及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同意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北方土石山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00，渣土防护率 97%，表土保护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7%。

五、防治分区及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

(一)基本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飞行区、航站综合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3 个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

六、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基本同意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及各项防治措施的等级与标准。

（一）飞行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表土剥离及保护利用措施，主体工程设计提出的排水和绿化措施，施工过程中的临时苫盖、排水、沉沙和碎石压盖措施，施工结束后的土地整治措施。

（二）航站综合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表土剥离及保护利用措施，施工过程中的临时苫盖、排水、沉沙和碎石压盖措施，主体工程设计提出的边坡防护、排水、雨水集蓄利用和绿化措施，施工结束后的土地整治措施。

（三）施工生产生活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的表土回覆利用措施，施工过程中的临时排水、边坡防护和植草措施，施工结束后的土地整治和植被恢复措施。

七、施工组织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进度安排。

八、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本项目主要采用地面监测、遥感监测和无人机监测相结合的方法。监测的重点区域为飞行区和航站综合区。

九、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基本同意水土保持补偿费 233.64 万元。

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恢复。

本技术评审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